

ཀོ་ས་ནན་རྫོང་ཐང་ཤུལ་ཞང་མི་དམངས་ཁྲིད་གཞུང་།
贵南县塔秀乡 人民政府

塔秀乡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一年来，我乡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抓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的落实，努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加快建设法治政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为实现率先突破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提供了法治保障。现将我乡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一是强化统筹部署。成立由乡党委书记任组长、乡长任副组长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乡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全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序开展。二是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学法用法，严格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

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充分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三是健全工作机制。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学法用法，严格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充分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

（二）加强宣传动员，注重营造氛围

一是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日周月活动，按照“八五”普法规划，不断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充分利用“3·8国际妇女节”“4·15国家安全日”等重要节日，深入开展“法律十二进+N”等活动，坚持以宪法为中心，突出《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禁毒法》《反分裂法》《民族团结条例》等影响群众日常生活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进行宣讲，着力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浓厚法治氛围。二是以扫黑除恶助推形成全民守法氛围。坚持普法与扫黑除恶同行，组织普法宣传员深入村（社区）开展扫黑除恶专题宣讲，结合典型案例对重点打击对象、线索举报奖励办法等内容进行细致讲解，鼓励群众积极维护个人权益，检举揭发“村霸”“保护伞”等黑恶势力违法犯罪行为，筑牢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的社会氛围。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一号文件宣讲等活动共开展法治宣传14场次，印发宣传资料760余份，法治讲座12场次，受教育群众达5320余人次。三是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乡派出所民警法治副校长作用，深入辖区小学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义务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宣

传3次，在辖区寄宿小学开展法治讲座1次，努力提高小学生的维权意识和法律意识，争做带头守法公民，预防和减少青少年犯罪。四是加强信教群众法治宣传教育。结合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深入辖区寺院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宣传党的宗教政策，引导寺院僧侣、寺管会成员及广大信教群众牢固树立崇尚法律、拥护法律，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思想观念。

（三）坚持依法行政，创建平安乡镇

一是坚持新发展理念、走好绿色发展道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生态环境保护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按照“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省委“一优两高”战略部署，扎实开展“大美草原守护行动”，不断巩固推广夏草冬吃夏季草场封育经验。严格管理全乡生态管护员，组织召开专题会议、专题培训，认真开展草原森林防护防火日常巡视、值勤值班制度，坚决禁止和严厉打击非法垦荒、擅自占用草地以及草原上乱挖乱建行为，实现了全乡草原森林生态绝对安全。二是推进人居环境改善，推动和美乡村建设。认真完善执行“全域无垃圾”卫生治理制度，组织号召各村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全面开展区域卫生整治活动，按照《塔秀乡环境卫生整治1X32暂行工作机制》，实行网格化管理职责，大力整治乡域环境卫生，按照全域督查每月1次、卫生死角督查每周1次的频率，督导检查全域无垃圾工作创建成果，提升乡村卫生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今年以来，组织群众整治环境卫生30次2700余人次，累计督查12次。三是开

展耕地“非粮化”及撂荒地整治专项行动，未发现撂荒地和“非粮化”土地，切实加强了耕地保护，守好种好“饭碗田”。四是防灾减灾方面：全面落实防汛防火24小时值班及“叫醒叫应”机制，保证汛期信息及时上报。压实各村第一书记、支部书记责任，全面开展防汛防火隐患点排查行动，针对夏季草场转场后部分草场通信信号差的情况，乡政府组织排查牧户住行安全，及时劝离存在隐患的牧户，利用“1310”入户制度，开展防汛防火防溺水知识宣讲。年内开展应急演练11次，有效提升群众自主抗灾的能力，开展民兵应急演练1次。五是持续总结升华、巩固拓展“三治融合”工作经验。坚持政治引领为核心，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推行党建引领下的乡村治理体系，形成了“党旗红”+“网格蓝”工作模式。从村规民约和积分制管理办法修订完善、制定清单制入手，进一步规范一事一议、四议两公开等制度，以“五严禁一承诺”为基础，以“7531”工作法为抓手，坚持“每月小组会、季度汇总通报、半年一总结、一年一表彰”的村规民约，表彰优秀，曝光违约，全乡举办喜事48起、丧事8起、陪嫁2起，其他违约20人（酗酒、赌博、两金收缴、卫生差等）

（四）依法处理纠纷，有效化解矛盾

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人民调解依靠群众，事事都有专业调解人，矛盾纠纷就地化解的原则，把创新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做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常抓不懈，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中，不断总结经验，与塔秀乡党委、政府联合

出台了“一庭两所”联动调处机制。即：乡法庭、派出所、司法所相互联系、配合协调，采取提前介入或联合办公的方法，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一是推行人身损害赔偿纠纷处理提前介入，派出所处理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时，邀请法庭、司法所共同参与，实行联合办公。通过调查、分析讲解，化解双方矛盾，实现应调尽调。二是面对土地经营权流转等引发的涉农侵权纠纷，塔秀法庭、司法所、派出所确定时间、地点，共同组织双方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引导当事人自己选择纠纷解决方式。三是在草场耕地、婚姻纠纷等矛盾高发的领域，司法所、法庭共同调查取证、解开症结，尊重客观事实，在维护当事人权益的情况下调解结案、有效化解。2024年至今排查矛盾纠纷987次、调解纠纷16起、成功调解16起、涉案金额达29.8万元，“一庭两所”联动调处机制的推行及塔秀“腾巴”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的建立，使各类矛盾纠纷做到了“早发现，早了解，早处理，早解决”，真正形成了矛盾纠纷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塔秀保平安，为乡党委、政府集中精力推进乡村振兴，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农村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存在的问题

尽管我乡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法治宣传教育力度不够，群众法治意识有待增强。二是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有待提高。三是部分干部的

法律等知识储备不够，对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不深，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高。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我乡将继续加大法治政府建设力度，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干部法治教育培训，提高干部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二是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三是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提高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四是加强考核评价，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